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亚太分所（章）

项目名称：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
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报告编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3年10月

主评人：

评价分值： 80.47　　**评价等级：** 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td><td>开展评价年度</td><td colspan="2">2022年</td></tr>
<tr><td>评价类型</td><td colspan="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td><td>财政厅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td><td colspan="2">官渡区财政局预算科</td></tr>
<tr><td>预算部门（单位）</td><td colspan="3">官渡区交通运输局</td><td>联系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李文娟
13888909930</td></tr>
<tr><td>评价机构</td><td colspan="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亚太分所</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李雪
15969499604</td></tr>
<tr><td>自评方式</td><td colspan="2">部门分级自评</td><td>自评分值</td><td>99</td><td>自评等级</td><td>优</td></tr>
<tr><td>评价方式</td><td colspan="2">政府采购第三方中介机构</td><td>评价分值</td><td>80.47</td><td>评价等级</td><td>良</td></tr>
<tr><td>子项目数</td><td colspan="2">6</td><td>抽查子项目数</td><td>6</td><td>占比（%）</td><td>100.00%</td></tr>
<tr><td>项目类数</td><td colspan="2">1</td><td>抽查类数</td><td>1</td><td>占比（%）</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资金情况</td><td>合计</td><td>中央资金</td><td>省级资金</td><td>州（市）资金</td><td>县（市、区）资金</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1,853.36</td><td></td><td></td><td>1,853.36</td><td></td><td></td></tr>
<tr><td>抽查资金</td><td colspan="2">1,853.36</td><td>抽查资金占比（%）</td><td colspan="2">100.00%</td></tr>
<tr><td>有效问卷数</td><td colspan="2">183</td><td>达到满意以上份数</td><td>117.83</td><td>占比（%）</td><td>64.39%</td></tr>
</table>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9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绩效评价结论 15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5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6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7
（一）决策情况分析 17
（二）过程情况分析 20
（三）产出情况分析 22
（四）效益情况分析 26
五、存在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有待提升，指标设置适配性不高 .. 29
（二）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 29
（三）尚未完成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30
（四）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31
（五）合同审批程序倒置 31
六、建议 31
（一）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提高指标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31
（二）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竣工验收及移交工作 32

（三）尽快完成工程结决算审计工作 32
（四）加强工程概预算审核，加强工程过程资金管理 32
（五）加强合同审批管理，杜绝未批先签情况 33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3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受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委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亚太分所于 2023 年 8 月至 2023 年 10 月对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为将 COP15 办成一届具有“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的国际盛会,官渡区以“美化”“净化”“绿化”“亮化”为抓手，通过“治乱”“治污”“治差”“治堵”等举措，着力解决城市市容和生活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着力提升城市形象和管理水平，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实现“环境净化、交通顺畅、生态优美、舒适宜居、安宁和谐”的城市管理目标。

2022 年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进行了“东绕城高速（官渡段）、南绕城高速（官渡段）、东三环（官渡段）、二环（官渡段）、昆石（官渡段）、昆玉高速公路（官渡段）”6 条高速公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2022 年申报预算内资金 18,533,635.63 元，2022 年实际到位资金 18,533,635.63 元（含 2021 年 12 月申报，2022 年 1 月份到位并支出资金 6,913,635.63 元）。

二、绩效评价结论

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

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83.98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认为，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实施能有效提升官渡区高速公路周边环境的质量。但也存在项目预算编制质量不佳、工程实施投资超过初步设计批复投资、合同审批程序不规范、竣工验收不及时以及竣工验收后未及时移交等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有待提升，指标设置适配性不高

官渡区交通运输局预算编制不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不高，未针对具体项目编制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适配性不高，如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设定为 90%的主体工程完工率，不能体现出高速公路项目实际应当产出的建设内容及数量情况；项目“时效指标”设定为 100%的计划完工率，实际项目在任务下达时限定了项目的实际完工时间应当控制在 COP15 大会举办之前，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绩效指标的设定与任务下达不匹配。

（二）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

一是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三个标段项目完工时间分别为：一标段（二环东路、二环南路）2021 年 5 月 20

日、二标段（东三环）2020 年 7 月 31 日、三标段（昆石、昆玉、东绕城）2020 年 8 月 31 日，项目的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二标段 2021 年 2 月 2 日、三标段 2021 年 7 月 27 日，三个标段的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均与项目完工时间间隔大约分别为：7 个月、6 个月、11 个月。

二是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二标段 2021 年 2 月 2 日、三标段 2021 年 7 月 27 日；项目移交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3 年 4 月 18 日、二标段 2022 年 4 月 12 日、三标段 2022 年 9 月 6 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和移交时间间隔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488 天，二标段 434 天，三标段 406 天。项目未及时移交，可能导致项目建成后无人管护，难以发挥其实际效益，特别是绿化工作的养植工作，若是未及时移交，无专人管护，则加速植物的枯萎，不仅浪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也难以发挥绿化相关的效益。

（三）尚未完成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报送 2021 年项目预算绩效表格及报告》项目 2021 年已经在开展工程结算和审计工作，但是至绩效评价时点（2023 年 10 月 15 日）仍未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四）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由于目前的工程结算审核还未完成，因此本项目参考 2022 年 10 月 17 号一记账 21 号凭证后附的《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工程拨款审批表》，施工第二标段的中间计量价格（项目已于 2021 年 2 月份完成竣工验收）为 23,584,726.54 元，超过合同价格 20,167,489.00 元，超过 16.94%，超过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21,484,900.00 元，超过 9.77%。

（五）合同审批程序倒置

法律顾问审核一、二、三标段施工合同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相关领导审批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5 日和 2020 年 3 月 18 日，合同签订早于合同审批时间，且合同未经过法律顾问和相关领导审核即签订，之后后补合同审批流程，领导审批程序形同虚设。

四、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提高指标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一是针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的问题，评价组建议预算资金申报部门，按照申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参考中央、省、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准则及申报表填报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项目目标。对于绩效目标的编制，上级部门可将当年度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下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依据，从而将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相衔接，为加强项目管理和提升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二是在进行绩效指标值的设置时，与项目实

际情况及项目内容需匹配，以保障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二）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竣工验收及移交工作

一是竣工验收是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最后一个程序，是项目转入投产使用的必要环节，将全面考核建设成果，为提高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管理水平提供重要依据。未及时进行竣工验收，将使工程建设无法及时完美结束，对建设成果未能及时进行全面考核和经验总结，容易因责任不清而造成纠纷等。适时组织竣工验收工作，改变竣工验收不及时的现象，及时为项目结束画上句号，避免今后产生责任纠纷等负面影响。二是工程项目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开展项目移交手续，落实项目产权归属和管护主体，确保各项目良性运行，发挥建设项目的效益。

（三）尽快完成工程结决算审计工作

建议采取行政手段，开展专项行动，组织进行工程审计申报，及时完善相关资料，组织开展工程结决算审计工作和档案验收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1 号-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的有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竣工决算工作。

（四）加强工程概预算审核，加强工程过程资金管理

项目设计阶段，设计单位应提高工程项目概预算编制质量，加强概预算审核工作，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造价单位应对工程的组价计价、单价控制价进行严格审核，从事前、事中严控工程

投资成本，最大程序地防止工程项目最终结算价格超概情况发生。

（五）加强合同审批管理，杜绝未批先签情况

严格遵守《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按照制度规定的程序，合同需先由外聘律师出具专业审核意见，经办人按审核意见进行修订后提交相关人员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执行合同的签订程序。

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官渡区 2023 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官财字〔2023〕159 号）、《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 号）、《官渡区预算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官财字〔2018〕42 号）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亚太分所接受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8 至 10 月对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设立及背景

为将 COP15 会议办成一届具有“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的国际盛会，官渡区以“美化”“净化”“绿化”“亮化”为抓手,通过“治乱”“治污”“治差”“治堵”等举措，着力解决城市市容和生活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着力提升城市形象和管理水平，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实现“环境净化、交通顺畅、生态优美、舒适宜居、安宁和谐”的城市管理目标。

2.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共计安排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18,533,635.63 元用于项目建设。

（1）昆明市官渡区政府公文处理笺〔2022〕17 号官渡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拨付 COP15 大会道路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2021 年经费的请示》拟办意见的批示，从预备费中安排 6,913,635.63 元用于项目建设。

（2）《官渡区财政局二〇二二年预算追加（减）通知书》（官财预追加〔2022〕65 号），追加区交运局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4,600,000.00 元用于项目建设。

（3）《官渡区财政局二〇二二年预算追加（减）通知书》（官财预追加〔2022〕88 号），追加区交运局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7,020,000.00 元用于项目建设。

3.任务安排情况

完成“东绕城高速（官渡段）、南绕城高速（官渡段）、东三环（官渡段）、二环（官渡段）、昆石（官渡段）、昆玉高速公路（官渡段）”6 条高速公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提升改造内容包含建筑立面工程改造、道路工程改造、景观绿化工程改造、市政设施工程等。

4.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2022 年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已使用 18,533,605.63

元，结余资金 30 元已缴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表 1。

表 1：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日期	资金用途	支出金额
2022.1	昆石、昆玉和东三环设计费	100,000.00
2022.1	项目监理费	370,000.00
2022.1	项目造价咨询费	210,000.00
2022.1/2022.9/2022.10	一标段工程款	12,803,605.63
2022.1/2022.9/2022.10	二标段工程款	2,950,000.00
2022.1/2022.9/2022.10	三标段工程款	1,800,000.00
2022.1	拦标价及清单审核费	100,000.00
2022.1	第三方检测费	50,000.00
2022.1	电力款	100,000.00
2022.1	声屏障安装技术评价报告编制	50,000.00
合计		**18,533,605.63**

5.实施内容

（1）项目建设内容

①东三环（官渡段）

处治病害路面 63140 平方米，恢复建设路缘石（立缘石、平缘石）3352 米；新建绿地面积 17302.13 平方米；更换安装隧道灯约 1000 套，铺设安装电缆 1400 米，新建路灯控制柜 1 台；安装、完善道路交通标志标牌，恢复道路交通标线等；对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②昆石高速（官渡段）

新建绿地面积 13840；安装、完善道路交通标志、标牌、标线等；对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③二环路（官渡段含二环东路、二环南路）

处治病害路面 233244 平方米，恢复建设路缘石（立缘石、平缘石）10092 米；新建隔音屏 10457.5 平方米，新建混凝土隔离带 2200 立方米；改建绿地面积 51482 平方米，对节点绿化景观改造提升 30406 平方米；新建 DN400 管道 2000 米；对桥梁混凝土、栏杆、下层分隔带、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④东绕城高速（官渡段）

处治病害路面 1000 平方米；新建绿地 11197 平方米；安装、完善道路隔离护栏、恢复道路交通标线等；对防撞墙、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⑤昆玉高速（官渡段）

种植乔木 649 株，配套种植灌木、竹子等植被；对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⑥南绕城高速（官渡段）

新建绿地 25380 平方米并补种乔木；对道路周边民房等建筑物进行统一提升改造等。

（2）项目概算

“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的投资概算合计为 340,867,300 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282,594,500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39,257,800 元、工程预备费为 18,745,000 元。每条路的投资概算构成见表 2。

表 2：每条路的投资概算构成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1	东三环（官渡段）	29,205,400.00
2	昆石高速（官渡段）	11,315,100.00
3	二环路（官渡段含二环东路、二环南路）	239,798,600.00
4	东绕城高速（官渡段）	6,069,700.00
5	昆玉高速（官渡段）	10,174,100.00
6	南绕城高速（官渡段）	44,304,400.00
7	**合计**	**340,867,300.00**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按照批复的“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工程建设。绩效指标为：3 个产出指标（数量、时效、成本）、2 个效益指标（社会、可持续影响）、1 个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详见附件 1-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高速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官渡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2019 年至 2020 年）》以及《COP15 大会官渡区市容环境保障提质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等资料，结合根据本项目特点，对项目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绩效指标进行了细化。

一是结合昆明市和官渡区关于项目建设的工作方案，更改项目绩效指标为“为将 COP15 办成一届具有“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的国际盛会，官渡区以“美化”“净化”“绿化”“亮化”为抓手，通过“治乱”“治污”“治

差”“治堵”等举措，着力解决城市市容和生活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着力提升城市形象和管理水平，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实现“环境净化、交通顺畅、生态优美、舒适宜居、安宁和谐”的城市管理目标。2022 年通过“东绕城高速（官渡段）、南绕城高速（官渡段）、东三环（官渡段）、二环（官渡段）、昆石（官渡段）、昆玉高速公路（官渡段）”6 条高速公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实现本年度道路提升改造目标。”

二是按照项目初步设计，更改项目数量指标为“建筑立面工程、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市政设施完成率”，更改项目指标说明为“反映项目建设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的一致性。”

三是更改项目成本指标为“工程单位建设成本”，反映单项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金额是否超估算、概算和预算金额。

四是增加经济效益指标，反映通过项目实施，对全域旅游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对节约时间，降低运输成本的作用。

五是更改社会效益指标为“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出行环境”，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出行环境。

六是增加生态效益指标，反映项目实施解决市容环境“脏乱差”问题，提升区域城乡环境质量。

七是更改可持续性指标为“管护责任的落实”，反映已验收

工程的后续养护情况。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根据《官渡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2019 年至 2020 年）》，由官渡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对市容环境整治工作特别重大事项、重大财政开支进行研究。

1.职责分工

（1）综合协调办公室：全面协调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并推进各项工作落实；统筹考虑协调各指挥部交叉部分工作，负责向领导小组和各专项指挥组汇报整治工作进展；组织开展整治工作中相关评比竞赛活动；统筹整治提升项目经费的使用。

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管局等部门负责研究全区“治差”各项工作任务。

（2）滇池国际会展中心片区道路及周边整治提升指挥部：负责市级要求须近期完成的整治工作任务，按市级要求先期将东绕城、南绕城、环湖东路进行打造。对破损、开挖路面进行高标准修复，对各类标志标线进行漆化、翻新。对道路上垃圾箱（筒）、路灯、护栏等各类附属设施进行整治维修、清洗。对架空线进行规范。对沿街广告牌匾进行整治。对沿街围墙围挡进行提质整治。对上述道路及道路两侧相关节点，摆放应季鲜花，突出造型，形成一个节点一个景致，一条道路一个特色。加强道路日常清洗保

洁。

（3）高速路沿线及周边整治提升指挥部：东绕城高速、南绕城高速、东三环（金马街道局部）、二环路（含二环东路、二环南路）、昆石、昆玉高速公路道路及沿线、出入口周边环境进行整治提升，按照“四化”“四治”整体要求，制定、审查每条道路及周边的细化整治提升设计方案并全面组织实施，推进道路的“四化”“四治”整治提升工作，跨街道整治道路的协调、调度。

（4）督查工作组：负责对各街道及牵头部门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的专项督查、跟踪问效。检查、督导各相关单位是否按计划、按步骤开展整治。对领导不力，工作不到位的部门和单位，严肃追究主要领导责任；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在治理工作中玩忽职守、影响工作的人员要严厉追究责任，严肃进行处理。

2.组织管理

领导小组下设 1 个综合协调办公室，1 个督查工作组，5 个整治提升指挥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评价，掌握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管理情况，客观评价追加昆明

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任务、实施质量、实施管理以及实施成效，综合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总结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的经验，发现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为改进和完善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工程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出可行性参考意见和建议。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项目主管部门昆明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和项目实施单位。

3.评价范围

2022 年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综合应用抽样调查、比较法、因素分析、公众评判、专家评议等方式，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在项目单

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第三方评价。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总体思路是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进行评价，评价的是整个项目的绩效，而非某抽样点的绩效。鉴于时间要求和具体项目的可操作性，综合考虑采取全面和重点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项目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评价指标拟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4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满意度）；26 个三级指标，每个指标中根据数据源的不同分别确定评分层级。

（1）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本项目绩效评价以 100 分计，设“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分别占权重为：“15%、20%、35%、30%”。设 14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 2：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指标解释

根据《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要求，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指标体系围绕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为主线展开，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4 个一级指标。

“决策”指标由“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立项”3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3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和 21 个评分项，21 个评分项全部为定性评分项。主要考核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指标由“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2 个二级指标分解为 5 个三级指标和 15 个评分项，15 个评分项中包含 2 个定量评分项和 13 个定性评分项。主要考核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工程建设规范性和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分解为 4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评分指标和 16 个评分项，16 个均为定量评分项。主要综合考核项目产出数量、安全生产情况、质量管理情况、成本控制情况、产出时效。

“效益”指标由“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满意度”5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细化为 7 个三级指标，7 个评分项。其中 6 个评分项为定性指标，1 个评分项为定量指标。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按照“投入—实施—产出—效果—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制定评价指标体系，收集和分析项目绩效信息，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四个维度进行指标细化和逐项打分，从而评定结果。通过发放数据采集表、开展问卷调查和访谈，现场勘察核对，并应用数据复核计算、分析性符合等方式对绩效信息进行收集和验证。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主要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配以因素分析法、比较法、专家论证法等，总结经验做法，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具体方法如下：

（1）因素分析法：通过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实现程度。在本次绩效评价中，对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中的问题进行归集，对其影响原因进行深入分析，全面揭示问题产生的原因及背景，从而找到解决问题的途径。

（2）比较法：对项目各年度项目实施工作计划、实际完成情况、计划节点完成时效性等进行内部对比，分析项目在建设期间的实际产出与效益情况；同时，将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计划进行

对比，通过实际数据计算出各项结果后，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得出各项指标的分值，分析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3）核查法：从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获取自评报告，取得预算批复、立项政策文件、资金拨付、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工作总结、资金收支的会计资料、项目成果的佐证资料、项目考核及验收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服务对象，通过查阅资料初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绩效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

（4）实地调查法。实地调查评价项目，在现场采用收集资料、填报数据、研究案卷、查验数据、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取证。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调查的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5）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相关方进行问卷、访谈、座谈会等形式的社会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用以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4.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

以项目规划、立项、初步设计等作为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评价的标准，评价项目

预期产出及效果的实现程度。

（2）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标准是评价人员进行具体打分时依据的定量、定性标准。根据具体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出。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 分）；良（80 分≤得分＜90 分）；中（60≤得分＜80 分）；差（得分＜6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调研

评价组到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进行了前期调研，通过访谈、资料核查和实地勘察，对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初步了解。

2. 方案编制

在接受绩效评价工作委托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通过梳理相关政策、文献，并研读各部门提供的资料，对项目进行全面的了解，在此基础上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与行业专家进行交流，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实施方案后，提交官渡区财政局预算科接受审核，并根据相关意见再次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3.数据采集及现场工作

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获取的数据及信息情况，整理资料清单提交至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同时结合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已有的统计数据和无现成统计数据的情况，编制基础数据采集表，包括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经相关负责人员填写并盖章后收回。

同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前往项目单位实施现场评价。评价组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座谈询问、深度访谈、问卷调查、资料查阅、信息及数据核对、现场勘查等方式，对绩效目标有关情况、基础资料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

4.报告撰写

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和采集到的数据，对项目进行评分；在此基础上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根据政策落实情况、部门履职情况、资金匹配情况归纳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针对问题提出可落实的针对性建议，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83.98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

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3：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4.00	93.33%
过程	20	19.00	95.00%
产出	35	31.00	88.57%
效益	30	19.98	66.60%
合计	**100**	**83.98**	**83.98%**

评价认为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实施有效提升官渡区高速公路周边环境的质量。但也存在项目预算编制质量不佳、工程实施投资超过初步设计批复投资、合同审批程序不规范、竣工验收不及时以及竣工验收后未及时移交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与预期目标还存在一定差距。在 8 项考核指标中，有 2 项实现预期目标，3 项指标部分实现预期目标，3 项指标未实现预期目标。各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表 4：

表 4：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立面工程、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市政设施完成率	=90%	部分完成	项目未开展实施南绕城高速公路的相关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未完成	①一标段未在合同规定工期内完成，未按照下达的任务要求完成 ②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 ③一标段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34086.73 万元	部分完成	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节约成本	有效促进	部分完成	项目实施对提升经济、节约成本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出行环境	有效促进	完成	项目实施有效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出行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环境质量	促进作用明显	完成	项目实施对环境质量的提升有明显促进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责任的落实	专人管理，持续运行	未完成	项目均未在要求的时间内完成移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未完成	相关方的综合满意度为 64.39%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5 分，指标得分为 14 分，得分率为 93.33%。总体看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比较充分，但是设定不能与实际项目相关程度较低；项目申报与审批基本符合相关要求；项目预

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表 5：决策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决策	项目立项	4	4	100%
	绩效目标	5	4	80%
	资金投入	6	6	100%
合计		15	14	93.33%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下设绩效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4 分，评价得分为 4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高速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昆政办〔2019〕13 号）《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COP15 大会官渡区市容环境保障提质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办〔2021〕1 号）任务要求，与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是公共财政的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项目不存在重复的问题。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之前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风险评估等，获取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初步设计的批复等前期合规性要件。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5分，评价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80.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申报预算时填制了《项目绩效目标表》，提出了项目的总体目标（2022年-2024年）和预算年度（2022年）目标，两个目标均为完成工程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未体现实际实施的工作内容，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程度较低，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交通运输局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了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的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是绩效指标的设置与项目相关程度较低，可衡量性不足。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6分，评价得分为6分，得分率为100.00%。具体分析情况为：

根据《官渡区政府投资项目拨款申请审批表》，2022年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预算

根据项目实施所需资金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经过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官渡区财政局以及区分管领导审批。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本项目各单位支付比例进行资金分配，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下设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20 分，指标得分为 19 分，得分率为 95.00%。总体看项目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均较高，到位资金基本全部使用，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生资金截留、挤占、挪用和序列支出的情况。

表 6：过程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过程	资金管理	12	12	100.00%
	项目管理	8	7	87.50%
合计		20	19	95.00%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下设绩效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12 分，得分率为 100.00%。具体分析情况为：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政府公文处理笺〔2022〕17 号官渡区市容

环境整治提升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拨付 COP15 大会道路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2021 年经费的请示》拟办意见的批示，从预备费中安排 6,913,635.63 用于项目建设。根据《官渡区财政局二 0 二二年预算追加（减）通知书》（官财预追加〔2022〕65 号），追加区交运局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4,600,000 元用于项目建设。根据《官渡区财政局二 0 二二年预算追加（减）通知书》（官财预追加〔2022〕88 号），追加区交运局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7,020,000 元用于项目建设。2022 年共计安排官渡区高速公路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建设资金 18,533,635.63 元用于项目建设。实际到位资金 18,533,635.63 元，资金到位率 1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已使用 18,533,605.63 元，结余资金 30 元已缴回财政，预算执行率为约为 100%。

资金专款用于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笔资金支付均由申请人申请，并经过官渡区交通运输局管线科、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科以及交通运输局分管领导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用途，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下设绩效工程建设规范性、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7 分，得分率为 87.5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的采购程序组织合规、有序，工程项目按照项目具体情况分为三个标段，均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通过招标代理公司完成工程项目施工的招标，设计、监理、造价等相关工程服务方也通过招标代理公司完成招标采购工作。招标工作完成后，项目单位均与各方签订合同，但是合同签订存在不规范的地方，合同的签订时间早于合同的审批时间，合同审批流程倒置。工程项目物资及施工质量过程监管严格有效，各节点、各分部工程验收规范。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印发了《昆明市官渡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制定了《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健全、合法合规。

官渡区交通运输局于2021年对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监控，编制了官渡区财政支出绩效跟踪报告，对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存在问题及建议进行了分析。绩效评价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官渡区预算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官财字〔2018〕42 号）要求。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等 4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35 分，指标得分为 31 分，得分率为 88.57%。总体看项目产出数量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保持一致，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安全事故，项目质量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总成本未超过概算金额。

表 7：产出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产出	产出数量	18	18	100.00%
	产出质量	7	7	100.00%
	产出成本	6	5	83.33%
	产出时效	4	1	25.00%
合计		35	31	88.57%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下设建筑立面工程完成情况、道路工程完成情况、景观绿化工程完成情况、市政设施完成情况，4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8 分，评价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100.00%。具体分析情况为：

（1）建筑立面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各标段验收合格证明书》，二环东路、二环南路、东三环、昆石高速、昆玉高速、东绕城高速已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建筑外立墙面、立面附属设施、屋顶、围墙进行整治提升；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独立设置的广告和附着在建筑物上的户外广告、店招店牌等进行整治提升。未开展实施的南绕城高速公路工

程由区市容办（区城管局）在相关工作会议中讨论决定该路不纳入区交运局实施范围。

（2）道路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各标段验收合格证明书》，二环东路、二环南路、东三环、昆石高速、昆玉高速、东绕城高速已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优化道路的交通组织、提升盲道合理性、优化路缘石的无障碍性，是否对重要的高架桥、立交、天桥等交通节点进行美化，是否对病害路面、积水路面、井盖等进行整治提升；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交通标志牌、交通标线、公共自行车和共享单车停车区、指路标牌、标志牌、限高杆等进行整治提升。未开展实施的南绕城高速公路工程由区市容办（区城管局）在相关工作会议中讨论决定该路不纳入区交运局实施范围。

（3）景观绿化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各标段验收合格证明书》，二环东路、二环南路、东三环、昆石高速、昆玉高速、东绕城高速已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人行道、绿化隔离带、交叉口、人行天桥、立交桥、道路护坡、道路红线外绿地等区绿化景观分别进行整治提升。未开展实施的南绕城高速公路工程由区市容办（区城管局）在相关工作会议中讨论决定该路不纳入区交运局实施范围。

（4）市政设施完成情况

根据《各标段验收合格证明书》，二环东路、二环南路、东

三环、昆石高速、昆玉高速、东绕城高速已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强弱电箱体、井盖、雨水口、消防栓、树池盖板、公交站台、架空线、监控设施、隔离路障、市容卫生设施（如公厕、垃圾箱、垃圾转运站）路灯、围挡围墙等市政设施进行整治提升。未开展实施的南绕城高速公路工程由区市容办（区城管局）在相关工作会议中讨论决定该路不纳入区交运局实施范围。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下设绩效安全生产、质量管理，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7 分，评价得分为 7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在施工期间未出现安全事故，项目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以及设计质量验收标准等要求，各标段工程施工方对工程管理监管部门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检中发现的问题按照要求及时进行整改，项目按规定程序进行了材料、设备等检验，项目已按照程序及规定及时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完工等验收。

3.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下设成本控制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6 分，评价得分为 5 分，得分率为 83.33%。具体分析情况为：

表 8：每条路的投资概算金额与中间结算价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初设工程建安费金额	中间结算价
1	东三环（官渡段）	21,484,900.00	23,459,2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初设工程建安费金额	中间结算价
2	昆石高速（官渡段）、昆玉高速（官渡段）、东绕城高速（官渡段）	21,118,300.00	22,681,000.00
3	二环路（官渡段含二环东路、二环南路）	203,673,900.00	178,871,000.00
4	南绕城高速（官渡段）	44,304,400.00	0
5	合计	340,867,300.00	225,011,200.00

根据以上统计表格，中间结算金额大部分未超过初步设计概算金额。因南绕城高速（官渡段）该工程项目截至评价日仍未实施（如果是这个意思可以反映在问题当中），无法判定项目竣工结算金额是否超过合同金额；二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下设时效指标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4 分，评价得分为 1 分，得分率为 25.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三个标段的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均与项目完工时间间隔大约分别为：7 个月、6 个月、11 个月；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报送 2021 年项目预算绩效表格及报告》项目 2021 年已经在开展工程结算和审计工作，但是至绩效评价时点（2023 年 10 月 15 日）仍未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核和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等 5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30 分，指标得分为 19.98 分，

得分率为 66.60%。总体看通过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发挥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表 9：效益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效益	经济效益	8	5.61	70.12%
	社会效益	8	6.35	79.38%
	生态效益	6	4.80	80.00%
	可持续性	3	0	0
	满意度	5	3.22	64.40%
合计		30	19.98	66.60%

1.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下设绩效优化环境、助推全域旅游经济的发展，节省时间、降低运输成本，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5.61 分，得分率为 70.12%。具体分析情况为：

通过实地评价以及问卷调查，本项目的实施，能够优化昆明市的道路环境，对全域旅游经济的发展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道路平整度以及信号灯具体建设内容的实施，一定程度能够提高通行效率，节约时间，降低运输成本。

2.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展现地域文化特色、提升城市品质，提升高速公路路域环境、提升出行环境，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6.35 分，得分率为 79.38%。具体分析情况为：

通过实地评价以及问卷调查，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展现“春

城”的地域文化特色，塑造城市鲜明的个性特征，对提升城市品位，打造国际旅游名城；同时，能够全面提升昆明市高速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水平，创造舒适优美的出行环境。

3.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提升环境质量，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6 分，评价得分为 4.8 分，得分率为 80.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通过实地评价以及问卷调查，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促进解决市容环境“脏乱差”的问题，能提升区域环境质量，实现了 COP15 大会“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国际盛会的目标。

4.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指标，下设管护责任的落实，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为 0 分，得分率为 0。具体分析情况为：

项目竣工验收后明确了管护主体，但是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二标段 2021 年 2 月 2 日、三标段 2021 年 7 月 27 日；项目移交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3 年 4 月 18 日、二标段 2022 年 4 月 12 日、三标段 2022 年 9 月 6 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和移交时间间隔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488 天，二标段 434 天，三标段 406 天。项目未及时移交，可能导致项目建成后无人管护，难以发挥其实际效益，特别是绿化工作的养植工作，若是未及时移交，无专人管护，则

加速植物的枯萎，不仅浪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也难以发挥绿化相关的效益。

3.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下设综合满意度，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5 分，评价得分为 3.22 分，得分率为 64.40%。具体分析情况为：

本次针对官渡区交通运输局、项目建设单位、受益群众发放了调查问卷，本次发放调查问卷 183 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183 份，本次设置 6 个不同维度的满意度指标评价，通过统计，加权平均满意度为 64.39%。

五、存在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有待提升，指标设置适配性不高

官渡区交通运输局预算编制不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不高，未针对具体项目编制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适配性不高，如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设定为 90%的主体工程完工率，不能体现出高速公路项目实际应当产出的建设内容及数量情况；项目“时效指标”设定为 100%的计划完工率，实际项目在任务下达时限定了项目的实际完工时间应当控制在 COP15 大会举办之前，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绩效指标的设定与任务下达不匹配。

（二）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

一是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三个标段项目完工时间分别为：一标段（二环东路、二环南路）2021 年 5 月 20 日、二标段（东三环）2020 年 7 月 31 日、三标段（昆石、昆玉、东绕城）2020 年 8 月 31 日，项目的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二标段 2021 年 2 月 2 日、三标段 2021 年 7 月 27 日，三个标段的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均与项目完工时间间隔大约分别为：7 个月、6 个月、11 个月。

二是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二标段 2021 年 2 月 2 日、三标段 2021 年 7 月 27 日；项目移交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2023 年 4 月 18 日、二标段 2022 年 4 月 12 日、三标段 2022 年 9 月 6 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和移交时间间隔时间分别为：一标段 488 天，二标段 434 天，三标段 406 天。项目未及时移交，可能导致项目建成后无人管护，难以发挥其实际效益，特别是绿化工作的养植工作，若是未及时移交，无专人管护，则加速植物的枯萎，不仅浪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也难以发挥绿化相关的效益。

（三）尚未完成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报送 2021 年项目预算绩效表格及报告》项目 2021 年已经在开展工程结算和审计工作，但是至绩效评价时点（2023 年 10 月 15 日）仍未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四）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由于目前的工程结算审核还未完成，因此本项目参考 2022 年 10 月 17 号一记账 21 号凭证后附的《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工程拨款审批表》，施工第二标段的中间计量价格（项目已于 2021 年 2 月份完成竣工验收）为 23,584,726.54 元，超过合同价格 20,167,489.00 元，超过 16.94%，超过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21,484,900.00 元，超过 9.77%。

（五）合同审批程序倒置

法律顾问审核一、二、三标段施工合同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相关领导审批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5 日和 2020 年 3 月 18 日，合同签订早于合同审批时间，且合同未经过法律顾问和相关领导审核即签订，之后后补合同审批流程，领导审批程序形同虚设。

六、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提高指标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一是针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的问题，评价组建议预算资金申报部门，按照申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参考中央、省、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准则及申报表填报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项目目标。对于绩效目标的编制，上级部门可将当年度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下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依据，从而

将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相衔接，为加强项目管理和提升资金使用效果提供依据。二是在进行绩效指标值的设置时，与项目实际情况及项目内容需匹配，以保障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二）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竣工验收及移交工作

一是竣工验收是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最后一个程序，是项目转入投产使用的必要环节，将全面考核建设成果，为提高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管理水平提供重要依据。未及时进行竣工验收，将使工程建设无法及时完美结束，对建设成果未能及时进行全面考核和经验总结，容易因责任不清而造成纠纷等。适时组织竣工验收工作，改变竣工验收不及时的现象，及时为项目结束划上句号，避免今后产生责任纠纷等负面影响。二是工程项目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开展项目移交手续，落实项目产权归属和管护主体，确保各项目良性运行，发挥建设项目的效益。

（三）尽快完成工程结决算审计工作

建议采取行政手段，开展专项行动，组织进行工程审计申报，及时完善相关资料，组织开展工程结决算审计工作和档案验收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1 号-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的有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竣工决算工作。

（四）加强工程概预算审核，加强工程过程资金管理

项目设计阶段，设计单位应提高工程项目概预算编制质量，

加强概预算审核工作，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造价单位应对工程的组价计价、单价控制价进行严格审核，从事前、事中严控工程投资成本，最大程序地防止工程项目最终结算价格超概情况发生。

（五）加强合同审批管理，杜绝未批先签情况

严格遵守《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按照制度规定的程序，合同需先由外聘律师出具专业审核意见，经办人按审核意见进行修订后提交相关人员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执行合同的签订程序。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资金使用情况表

4：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

5：调查问卷结果汇总分析

附件1-1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工程建设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90%	反映工程实施期间的安全目标。	工程现场及群众反馈情况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100%	反映工程按计划完工情况。 计划完工率=实际完成工程项目个数/按计划应完成项目个数。	工程现场及群众反馈情况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16280234元	反映单位平米数、公里数、个数、亩数等的平均成本。	工程投资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100%	反映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的情况。 综合使用率=（投入使用的基础建设工程建设内容/完成建设内容）*100%	工程现场及群众反馈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5年	通过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反映可持续的效果。	工程现场及群众反馈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调查人群中对设施建设或设施运行的满意度。 受益人群覆盖率=（调查人群中对设施建设或设施运行的人数/问卷调查人数）*100%	工程现场及群众反馈情况

附件1-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022年度目标			为将COP15办成一届具有“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的国际盛会，官渡区以“美化”“净化”“绿化”“亮化”为抓手，通过“治乱”“治污”“治差”“治堵”等举措，着力解决城市市容和生活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着力提升城市形象和管理水平，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实现“环境净化、交通顺畅、生态优美、舒适宜居、安宁和谐”的城市管理目标。2022年通过“东绕城高速（官渡段）、南绕城高速（官渡段）、东三环(官渡段)、二环(官渡段)、昆石（官渡段）、昆玉高速公路（官渡段）”6条高速公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实现本年度道路提升改造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立面工程、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市政设施完成率	>=90%	反映项目建设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的一致性。	工作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资料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反映工程按计划完工情况。 计划完工率=在计划期内实际完成工程项目个数/在计划期内应完成项目个数。	项目任务下达文件、立项文件、开工资料、竣工验收资料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34086.73万元	反映单项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金额是否超估算、概算和预算金额	可研、实施方案、施工图、结算报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节约成本	有效促进	反映通过项目实施，对全域旅游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对节约时间，降低运输成本的作用。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工作总结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出行环境	有效促进	反映项目实施对地域文化的展现，城市品质的提升作用以及对出行环境的提升作用。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工作总结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环境质量	促进作用明显	反映项目实施解决市容环境“脏乱差”问题，提升区域城乡环境质量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工作总结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责任的落实	专人管理，持续运行	反映已验收工程的后续养护情况。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工作总结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反映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非常满意和满意/有效问卷的数量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工作总结

附件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昆明市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职责范围相符；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25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昆明市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25分； ③项目立项与官渡区交通运输局职责范围相符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缺项则不得分。	2.00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2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6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6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2.00	②项目指标设置的指标值与项目相关程度较低，可衡量性不足，扣1分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	2.00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时，得4分； ②80%≤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③70%≤资金到位率<80%时，得2分； ④资金到位率<70%时，得0分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2分）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时，得4分； ②80%≤预算执行率<100%时，得3分； ③70%≤预算执行率<80%时，得2分； ④预算执行率<70%时，得0分	4.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且合理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且合理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2分； ④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管理（8分）	工程建设规范性	5	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机制是否健全、落实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建设实施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招投标、施工建设、合同计量管理、物资及工程质量管理、阶段性验收全过程管理机制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 ②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办法或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且项目办法合法、合规、完整。	①采购程序组织合规、有序，得1分； ②合同计量管理严格规范，得1分； ③物资及施工质量监管严格有效，得1分； ④各节点、各分部工程验收规范，得1分，每发现1项问题扣0.2分，扣完小项分为止 ⑤制定项目管理办法或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且项目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发现1例不合理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4.00	②合同未经过审批即签订，合同审批流程后补，审批程序形同虚设。一、二、三标段施工合同通过法律顾问审核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相关领导审批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但是合同签订日期为2020年3月25日和2020年3月18日，合同签订早于合同审批时间，合同未经过法律顾问和相关领导审核即签订，之后后补合同审批流程，领导审批程序形同虚设。扣1分
		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或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部门绩效自评以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对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②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③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④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对项目进行监督管理，得1分； ②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0.5分； ③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④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0.5分	3.00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8分）	建筑立面工程完成情况	6	反映项目建设是否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相一致。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建筑外立墙面、立面附属设施、屋顶、围墙进行整治提升； ②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独立设置的广告和附着在建筑物上的户外广告、店招店牌等进行整治提升。	①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建筑外立墙面、立面附属设施、屋顶、围墙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②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独立设置的广告和附着在建筑物上的户外广告、店招店牌等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6.00	
		道路工程完成情况	6	反映项目建设是否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相一致。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优化道路的交通组织、提升盲道合理性、优化路缘石的无障碍性，是否对重要的高架桥、立交、天桥等交通节点进行美化，是否对病害路面、积水路面、井盖等进行整治提升； ②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交通标志牌、交通标线、公共自行车和共享单车停车区、指路标牌、标志牌、限高杆等进行整治提升。	①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优化道路的交通组织、提升盲道合理性、优化路缘石的无障碍性，是否对重要的高架桥、立交、天桥等交通节点进行美化，是否对病害路面、积水路面、井盖等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②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交通标志牌、交通标线、公共自行车和共享单车停车区、指路标牌、标志牌、限高杆等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6.00	
		景观绿化工程完成情况	3	反映项目建设是否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相一致。	评价要点： 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人行道、绿化隔离带、交叉口、人行天桥、立交桥、道路护坡、道路红线外绿地等区绿化景观分别进行整治提升。	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人行道、绿化隔离带、交叉口、人行天桥、立交桥、道路护坡、道路红线外绿地等区绿化景观分别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8分）	市政设施完成情况	3	反映项目建设是否与工作方案、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合同内容相一致。	评价要点： 是否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强弱电箱体、井盖、雨水口、消防栓、树池盖板、公交站台、架空线、监控设施、隔离路障、市容卫生设施（如公厕、垃圾箱、垃圾转运站）路灯、围挡围墙等市政设施进行整治提升。	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强弱电箱体、井盖、雨水口、消防栓、树池盖板、公交站台、架空线、监控设施、隔离路障、市容卫生设施（如公厕、垃圾箱、垃圾转运站）路灯、围挡围墙等市政设施进行整治提升，得3分，每个子项目得0.5分，未按照初步设计完成工程且没有进行变更手续的，子项得分=完成情况/总工程的比重*0.5。	3.00	
	产出质量（7分）	安全生产	3	反映评价期工程施工安全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期间是否出现安全事故。	①项目建设完成交付前未出现安全生产事故，得3分； ②出现一例安全事故，扣0.5分，扣完为止； ③出现一例及以上重大安全事故，不得分。	3.00	
		质量管理	4	反映各项建设内容是否符合设计和行业管理的标准、要求，发现问题是否及时进行整改。	评价要点： 评价项目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要求；是否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等检验；项目建设是否符合设计标准；监管部门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检中发现的问题是否按照要求及时进行整改。	①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以及设计质量验收标准等要求，得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按规定程序进行材料、设备等检验，得1分，每发现一项未按规定进行，扣0.5分，扣完为止。 ③对工程管理监管部门及监理单位等监督检查及日常巡检中发现的问题按照要求及时进行整改，得1分，每存在一项整改不及时或反复出现同一问题（或同类问题）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④按照程序及规定及时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完工等验收，得1分，每发现一项未验收通过的，扣0.5分。	4.00	
	产出成本（6分）	成本控制	6	反映各项目结算成本是否在估算、概算或合同范围内	评价要点： 评价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金额是否超估算、概算以及合同金额	竣工验收结算金额均未超估算、概算以及合同金额，得6分，每发现一个项目超估算、概算或合同金额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5.00	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由于目前的工程结算审核还未完成，因此本项目参考2022年10月17号-记账21号凭证后附的《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工程拨款审批表》，施工第二标段的中间计量价格（项目已于2021年2月份完成竣工验收）为23,584,726.54元，超过合同价格20,167,489.00元，超过16.94%，超过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21,484,900.00元，超过9.77%。扣1分
	产出时效（4分）	时效指标	4	项目按时完工、竣工验收、结算、决算审计并投入使用	评价要点： ①工程项目是否在COP15大会召开前，即2021年3月31日之前按时开工、完工； ②项目是否在完工后及时开展竣工验收工作并投入使用； ③项目是否及时完成项目结算工作； ④项目是否及时开展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①工程项目按照上级要求在COP15大会召开前，即2021年3月31日之前按时开工、完工，得1分，否则，发现一个子项未按时开工完工，扣0.5分； ②项目在完工后及时开展竣工验收工作并投入使用，得1分，否则，发现一个子项未按时开工完工，扣0.5； ③项目及时完成项目结算工作，得1分，否则，发现一个子项未按时开工完工，扣0.5； ④项目及时开展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得1分，否则，发现一个子项未按时开工完工，扣0.5。	1.00	②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三个标段项目完工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5月20日、二标段2020年7月31日、三标段2020年8月31日，项目的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12月16日、二标段2021年2月2日、三标段2021年7月27日，三个标段的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均与项目完工时间间隔大约分别为：7个月、6个月、11个月，扣1分； ③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报送2021年项目预算绩效表格及报告》项目2021年已经在开展工程结算和审计工作，但是至绩效评价时点（2023年10月15日）仍未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扣1分 ④项目至今未完成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工作。扣1分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8分）	优化环境，助推全域旅游经济的发展	4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对全域旅游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评价要点：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能优化官渡区的环境，促进全域旅游经济的发展水平。	对全域旅游经济发展的的促进作用明显得4分，促进作用一般得2分，无促进作用不得分。	2.83	根据调查问卷，选择促进作用占比*4+选择促进作用一般占比*2=50.82%*4+39.89%*2=2.83。
		节省时间，降低运输成本	4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节约时间，降低运输成本的作用。	评价要点：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能节约时间，降低运输成本。	对时间节约以及运输成本降低作用明显得4分，促进作用一般得2分，无促进作用不得分。	2.78	根据调查问卷，选择促进作用占比*4+选择促进作用一般占比*2=51.91%*4+34.97%*2=2.78。
	社会效益（8分）	展现地域文化特色，提升城市品质	4	项目实施对地域文化的展现，城市品质的提升作用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有利于展现城市的地域文化特色，塑造城市鲜明的个性特征，对提升城市品位，打造国际旅游名城；	对提升地域文化特色、塑造城市鲜明个性、提升城市品位促进作用明显得4分，促进作用一般得2分，无促进作用不得分。	2.91	根据调查问卷，选择促进作用占比*4+选择促进作用一般占比*2=55.19%*4+34.97%*2=2.91。
		提升高速公路路域环境，提升出行环境	4	项目实施对出行环境的提升作用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能全面提升昆明市高速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水平，创造舒适优美的出行环境。	对提升出行环境促进作用明显得4分，促进作用一般得2分，无促进作用不得分。	3.44	根据调查问卷，选择促进作用占比*4+选择促进作用一般占比*2=56.28%*4+34.43%*2=2.94。考虑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本项得分=3.4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效益（30分）	生态效益（6分）	提升环境质量	6	项目实施解决市容环境“脏乱差”问题，提升区域城乡环境质量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能有效促进解决市容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是否能提升区域环境质量，是否实现了COP15大会“中国气派、云南特色、春城风貌、惊艳世界”国际盛会的目标。	对市容环境提升促进作用明显得6分，促进作用一般得3分，无促进作用不得分。	4.80	根据调查问卷，选择促进作用占比*6+选择促进作用一般占比*3=51.37%*6+40.44%*3=4.3。考虑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本项得分=4.8分。
	可持续性（3分）	管护责任的落实	3	反映已验收工程的后续养护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竣工验收后是否明确产权归属和管护主体，及时落实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	项目竣工验收后有明确的产权归属和管护主体，及时落实了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得3分，每个子项得0.5分，若是发现一个子项管护责任未落实的或是未及时落实的，每发现一个扣0.5分。	0.00	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12月16日、二标段2021年2月2日、三标段2021年7月27日；项目移交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3年4月18日、二标段2022年4月12日、三标段2022年9月6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和移交时间间隔时间分别为：一标段488天，二标段434天，三标段406天。项目未及时移交，可能导致项目建成后无人管护，难以发挥其实际效益，特别是绿化工作的养植工作，若是未及时移交，无专人管护，则加速植物的枯萎，不仅浪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也难以发挥绿化相关的效益。扣3分。
	满意度（5分）	综合满意度	5	反映项目主管部门、实施单位、建设单位以及受益相关人员对项目管理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效果等情况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主管部门、实施单位、建设单位以及受益相关人员对项目管理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效果等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非常满意和满意/有效问卷的数量	最终得分=满意和非常满意/有效问卷数量*5。	3.22	根据调查问卷，各项选择非常满意和满意的数量占总数量的比重的算数平均值=64.39%，因此，本项得分=5*64.39%=3.22
合计			100				83.98	

附件3

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日期	资金用途	支出金额	收款方
2022.1	昆石、昆玉和东三环设计费	100,000.00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1	项目监理费	370,000.00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2.1	项目造价咨询费	210,000.00	云南亚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1/2022.9/2022.10	一标段工程款	12,803,605.63	昆明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2.1/2022.9/2022.10	二标段工程款	2,950,000.00	云南正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1/2022.9/2022.10	三标段工程款	1,800,000.00	昆明保宇建筑有限公司
2022.1	拦标价及清单审核费	100,000.00	云南帮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1	第三方检测费	50,000.00	云南达界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2.1	电力款	100,000.00	云南坤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2.1	声屏障安装技术评价报告编制	50,000.00	云南平捷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合计		18,533,605.63	

附件4

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追加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备注
1	绩效管理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有待提升，指标设置不够清晰、量化。	官渡区交通运输局预算编制不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不高，未针对具体项目编制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适配性不高，如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设定为90%的主体工程完工率，不能体现出高速公路项目实际应当产出的建设内容及数量情况；项目“时效指标”设定为100%的计划完工率，实际项目在任务下达时限定了项目的实际完工时间应当控制在COP15大会举办之前，时间为2021年3月31日，绩效指标的设定与任务下达不匹配。		
2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	（一）项目完工时间与竣工验收时间间隔过长。三个标段项目完工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5月20日、二标段2020年7月31日、三标段2020年8月31日，项目的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12月16日、二标段2021年2月2日、三标段2021年7月27日，三个标段的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均与项目完工时间间隔大约分别为：7个月、6个月、11个月。 （二）验收时间与移交时间间隔过长。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1年12月16日、二标段2021年2月2日、三标段2021年7月27日；项目移交时间分别为：一标段2023年4月18日、二标段2022年4月12日、三标段2022年9月6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和移交时间间隔时间分别为：一标段488天，二标段434天，三标段406天。项目未及时移交，可能导致项目建成后无人管护，难以发挥其实际效益，特别是绿化工作的养植工作，若是未及时移交，无专人管护，则加速植物的枯萎，不仅浪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也难以发挥绿化相关的效益。		
3	项目管理问题	尚未完成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报送2021年项目预算绩效表格及报告》项目2021年已经在开展工程结算和审计工作，但是至绩效评价时点（2023年10月15日）仍未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核以及工程决算审计。		
4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标段的工程实际实施投资超过合同价格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由于目前的工程结算审核还未完成，因此本项目参考2022年10月17号-记账21号凭证后附的《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工程拨款审批表》，施工第二标段的中间计量价格（项目已于2021年2月份完成竣工验收）为23,584,726.54元，超过合同价格20,167,489.00元，超过16.94%，超过初步设计批复的工程建安费21,484,900.00元，超过9.77%。	23,584,726.54	
5	项目管理问题	合同未经过审批即签订，合同审批流程后补，审批程序形同虚设	一、二、三标段施工合同通过法律顾问审核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相关领导审批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但是合同签订日期为2020年3月25日和2020年3月18日，合同签订早于合同审批时间，合同未经过法律顾问和相关领导审核即签订，之后后补合同审批流程，领导审批程序形同虚设。		

附件 5

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问卷调查

1. 请问您是否了解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是	127	69.4%
B. 否	56	30.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2. 您认为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或周边道路的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道路拥堵情况	106	57.92%
B. 交通信号灯设置	85	46.45%
C. 道路标线和标牌设置	83	45.36%
D. 路面平整度	89	48.63%
E. 行人过街设施	64	34.97%
F. 道路沿线建筑外立面改造	50	27.32%
G. 路面积水	67	36.61%
H. 绿化景观提升	55	30.05%
I. 垃圾处理设施	36	19.67%
J. 防护栏设置	40	21.86%
K. 路灯照明	35	19.13%
L. 其他	8	4.3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3. 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前，您是否通过媒体公告或明显得绕行或警示标志知晓施工情况和安排？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没有见到提升改造施工	25	13.66%
B. 提前知晓	66	36.07%
C. 部分情况下，提前知晓	59	32.24%
D. 从来没有见到过相关公告或标志	16	8.74%
E. 不太清楚	17	9.2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4. 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对您工作生活哪些方面有影响？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出行影响	66	36.07%
B. 噪音影响	46	25.14%
C. 环境卫生影响	32	17.49%
D. 无影响	39	21.3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5. 您认为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对您的生活有何影响？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减少通勤时间	78	42.62%
B. 提高交通安全性	129	70.49%

C. 方便出行	119	65.03%
D. 提升居住环境	93	50.82%
E. 其他	3	1.6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6.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道路绿化和维护频次与之前相比怎么样？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次数比之前多	78	42.62%
B. 跟之前一样	61	33.33%
C. 不清楚	44	24.0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3	

7. 根据您的了解，评价项目实施对以下效益的促进作用：

题目\选项	促进作用明显	促进作用一般	无促进作用
A. 优化环境，助推全域旅游经济的发展	93(50.82%)	73(39.89%)	17(9.29%)
B. 节省时间，降低运输成本	95(51.91%)	64(34.97%)	24(13.11%)
C. 展现地域文化特色，提升城市品质	101(55.19%)	64(34.97%)	18(9.84%)
D. 提升高速公路路域环境，提升出行环境	103(56.28%)	63(34.43%)	17(9.29%)
E. 提升环境质量	94(51.37%)	74(40.44%)	15(8.2%)

8. 您对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满意情况：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A. 质量（车行道路面平整度、抗滑性等方面）	50(27.32%)	65(35.52%)	49(26.78%)	9(4.92%)	10(5.46%)
B. 通畅度、舒适度	47(25.68%)	66(36.07%)	43(23.5%)	20(10.93%)	7(3.83%)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C. 安全性	60(32.79%)	58(31.69%)	48(26.23%)	14(7.65%)	3(1.64%)
D. 是否满足市民出行效率	58(31.69%)	58(31.69%)	42(22.95%)	17(9.29%)	8(4.37%)
E. 道路绿化情况	66(36.07%)	53(28.96%)	44(24.04%)	14(7.65%)	6(3.28%)
F. 整体满意度	58(31.69%)	68(37.16%)	35(19.13%)	16(8.74%)	6(3.28%)

9. 您对昆明市官渡区高速路沿线及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有任何建议或意见吗？

